

证券代码：874748

证券简称：保尔力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浙江保尔力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保尔力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陈枫、徐强国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1、 独立董事简历

徐强国，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1984 年获得杭州商学院会计学学士学位，2007 年获得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1984 年至 2010 年，于天津商业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工作，曾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2010 年 6 月至今，担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9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绍兴拓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浙江硕维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枫，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2003 年获得浙江大学理学学士学位，2008 年获得浙江大学理学博士学位。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浙江工业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博士后、化学工程与材料学院教师、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诸如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独立董事陈枫、徐强国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枫	4	4	0	0	否	3
徐强国	4	4	0	0	否	3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审计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陈枫	3	3
徐强国	3	3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陈枫、徐强国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4年5月1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1.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3.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
2024年8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1. 《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 《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公开转让的议案》；3. 《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4. 《关于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年度任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独立董事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和合规运作建言献策。同时，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积极学习相关法律和规章

制度，切实加强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保护能力。

2025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陈枫、徐强国

2025 年 4 月 25 日